

# 共青团安阳市委文件

安青发[2019] 26 号



## 关于开展“2019年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周”的 通 知

各县(市、区)团委:

今年12月4日是第六个国家宪法日，为深入贯彻落实团省委关于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实施宪法的部署，做好青少年法治宣传工作，共青团安阳市委定于12月4日国家宪法日前后开展“2019年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周”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目标任务

以青少年为主要对象，以“12.4国家宪法日”为契机，系统化、常态化地开展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普法宣传教育，不断增强青少年法治观念，引导青少

年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推动全社会依法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推动广大青少年依法维护自身权益，营造有利于广大青少年安全健康成长的社会环境。

## 二、活动主题

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

## 三、时间安排

2019年12月4日至8日，可根据实际适当调整。

## 四、工作安排

1. 集中开展宪法宣传主题活动。以“12.4”国家宪法日为集中活动日，通过征文演讲、知识竞赛、法治辩论赛、模拟法庭、情景剧、专题讲座等多种形式，开展内容鲜活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以“法治进校园‘百千万’工程”为依托，积极整合资源与各级检察机关共同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将法治宣传教育有机融入升旗仪式、十八岁成人仪式、团会队会中，培养在校学生的宪法意识和法治精神。

2. 开展青少年法律服务。依托12355青少年服务台和共青团组织与检察机关共同组建的“未成年人司法社会服务中心”，为青少年提供法律援助、心理咨询等服务，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认真接待、接听未成年人来信、来电、来访。组织各级“青少年维权岗”单位(集体)和“优秀青年卫士”深入到青少年中，开展依法维权、预防犯罪、禁毒防艾等宣传服务活动。

3. 发动社会力量参与。大力培育和发展青少年司法社工，加强对青少年司法类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的扶持力度，注重发展壮大青少年普法工作队伍，选聘具有司法实践经历或法律专业知识背景的人员加入普法志愿队伍，提升法治服务理念与专业水平。

4. 针对重点青少年群体开展活动。针对不同年龄、不同类别、不同地域重点青少年的特点，分类施策，增强宣传教育的实效。联合“预青”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以防止失学、心理疏导、技能培训、帮教矫正等为重点，融教育、管理、服务为一体，为重点青少年群体提供“一对一”“多对一”的帮助服务。

## 五、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市、区)团委要高度重视，把“法治宣传教育周”活动作为引领青少年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工作安排，结合本地实际，广泛动员，精心组织，让法治精神在我省青少年心中扎根。

2. 提高宣传实效。各县(市、区)团委要充分运用各类宣传教育手段，设计符合青少年特点、参与性较强的宣传活动，鼓励利用漫画、动画、微电影、H5等多种载体，融合线上线下渠道，提升活动吸引力，确保“法治宣传教育周”活动取得实效。

3. 做好活动总结。各县(市、区)团委要及时总结活动成

效和不足，并于 12 月 11 日前将活动总结和活动开展图片等及时上报至团市委权益部邮箱 ayqyb@126. com。

联系电话：2550322

